

# 南召县公安局警用车辆项目中标公告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采购项目编号：南召政采公开-2025-28
- 采购项目名称：南召县公安局警用车辆项目
-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采购公告发布日期：2025年8月22日
- 评审日期：2025年9月17日

## 二、采购项目用途、数量、简要技术要求、合同履行期限日期

- 采购内容：采购警用车辆 10 辆（详见采购需求）
- 交货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
-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 合同履行期限：30 日历天

## 三、中标情况

包号	采购内容	供应商名称	地址			中标金额	单位
南召政采公开-2025-28-1	采购警用车辆 10 辆	唐河县元鸿商贸有限公司	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文峰街道办事处友兰大道中段 77 号			1293700.00	元
	序号	名称	品牌（如有）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元）	
	1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 四、评审专家名单

郭长永（评标委员会主任）、黄国勤、王新淼、陈铁钢、张海建（业主评委）

## 五、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收费标准：参考《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号）中规定的标准收取。收费金额：20524 元

## 六、中标公告发布的媒介及中标公告期限

本次中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南阳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召县）》上发布。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公告发布之日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以邮寄、电子邮件等方式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参与评审但未中标的，告知其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详见附件）各有关当事人对成交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加盖单位公章且法人签字），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原授权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本人身份证件（原件）一并提交（邮寄、传

真件不予受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将不予受理。

####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南召县公安局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南召县人民路南段与平安大道交叉口向东200米

联系人：张翼天

联系方式：15365753699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代理机构：河南省中安民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平安大道与东风渠交叉口西北角商业区1101号（魏庄党群服务中心隔壁）

联系人：马先生、孙先生

电话：0371-67177749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马先生、孙先生

联系方式：0371-67177749